

原就讀系別：_____ 姓名：_____ 學號：_____

雙主修系別：_____ 聯絡電話：_____

申請日期：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
一、申請人填寫欄

放棄原因理由：

本人所修科目與學分已達輔系規定： ☐是 ☐否

二、審核欄

原就讀系別		雙主修系別	
系主任簽章：		系主任簽章：	
教務處註冊組 登錄/核章	☐ 符合輔系資格 ☐ 不符輔系資格		
	承辦人簽章： 組長簽章：		
教務長核章：			

註：修讀雙主修之學生，請於應屆畢業學年度最後一學期期末考前，向教務處提出申請放棄修讀雙主修資格，其於加修系所修科目與學分如已達輔系之規定者，得核給輔系資格；如未達輔系資格，而所修科目與原就讀系別相關者，得依課程科目表規定，經該系所認定後，採計為原就讀系別跨系選修學分。